

一股液汁，缓缓注入心房，似蜜。这霎，才真正感到身上冷得很。近几日，尽管穿着比较单薄，但也就这么支撑着。

冬夜，脚一凉就往他的怀中续，取他身上的暖。

可这阵子，那腿习惯性地伸了伸，又缩回来。除了外甥温热的身体，旁边什么都没有。她知道，再也没有那黑软的、微热的肚子，供她暖足了。眼前又浮出老伴的影子，心中顿时辛酸至极，泪，再也控制不住，像喷泉一样涌出。

暖 脚

□田玉莲

那用黄土堆积起的坟，变得愈来愈小了，再后来啥也瞅不到了。她就这样，痴痴傻傻地走一阵，回头瞧一阵。

恍恍惚惚，也不知咋着进了屋，顺便坐在了炕沿上。闺女的小女在炕角逗花猫，见姥姥回来，便弃了猫，拿很精灵的俊眼瞄姥姥的脸。老人的脸既不阴又不晴亦无雨。便问：“姥姥，死了人要哭的，姥爷没了，你咋眼窝干干的？”

她未吭声，顺手把她拢在胸前。老伴的死她始料未及，不知是心脏病突发还是脑溢血，只几天的功夫，老头子就离她而去了。她没有哭，稚嫩的外甥女，哪晓得姥姥家境的内情？

她十五岁就嫁给了他，而他那时才十三岁。而今都是丢了七十往八十上去的人了。不可思议，在他们婚后漫长的岁月里，俩人你骂我吵，挥手舞足，连那逢年过节也没个消停，总是吵吵吵，闹闹闹，摔盘砸碗，鸡犬不安，乡邻难宁。

到如今，这场难以令人调解，费心难断的家务纠纷，才由一方病故而告终，宁静才

属于她。

年少气盛时，俩人吵到高潮时，那语言实在叫人寒心，真是恶毒到底。他指着她的鼻尖：“不如和头猪过一世呢！真是在油锅里熬！”她也不败下风：“你現在要嘎嘣死了，我一声都不加，加上辣椒水都不滴眼泪。要不，除非日头从西边出，河水倒流，驴长角！”

他去了，她真是丝毫没掉泪。她感觉好像从漫漫长夜，好不容易熬到天亮，熬出头了，那罪也受到头了，有出头之日了。

他们的婚姻搅拌着封建渣滓。那时，她的家境比较富裕，加上她长得像那原野上盛开的鲜花。正和镇上戏班里的一个饰演花旦的相好，很痴情。后来，那花旦赚了她的便宜，就变了心。但她还蒙在鼓里，仍在痴心地等待着他。当她听说那花旦已婚配时，就气死过几回。

爹妈怕她出事，赶紧托人劝解。这空儿，又亲自去铁匠王那里，要把闺女嫁给他。初时，她死也不嫁，后便也就稀里糊涂嫁了。嫁后才清楚，真是天大的错误。竟是那么不融洽，两人之间如那急芯的鞭炮，一触即鸣。你强我刚，没个软弱的。

母亲做的布鞋

直接用缝衣针是无法将它们穿透的，于是母亲就戴上顶针，找出锥子，先用锥子在需要走线的地方钻一个眼，然后再通过钻出的眼将缝衣针穿过去。这既是一个体力活，又是一个技术活，用锥子钻的时候要使劲，用缝衣针缝的时候要小心翼翼，既要缝得上还要缝得漂亮。等将鞋帮和鞋底缝在一起后，整双鞋子就完成了一大半，然后母亲就将鞋子的前脸上绣上一些我们喜爱的图案。做好后，母亲会再额外做一双鞋垫，使我们穿起来感觉特别得舒服。

在我的记忆里，我们姊妹三人在小的时候都是穿着母亲亲手做的布鞋长大的。那时候，我们总是很高兴地坐在母亲的旁边，一边看着母亲认认真真、仔仔细细、有条不紊地做着各项工作，一边听母亲给我们讲一些关于布鞋的故事。母亲小的时候，根本没有卖鞋子的，她们都是穿着姥姥给她们做的布鞋长大的，只是那时候布是很稀缺很珍贵的物品，找一些做鞋子的布都非常不容易，也不是每个人都能有鞋穿，因此那时候村里很多人都是穿草鞋的。母亲曾经给我讲过她姥姥的故事。母亲的姥姥和母亲同住一个村庄，从母亲记事开始，母亲一直住在她姥姥家，直到母亲十八岁那年，母亲的姥姥去

遥远的夯歌

爷烧开水，此时家中借来的汽灯早已挂在家中西侧的桐树上，晚饭后，已经在农业社忙碌一天的父老乡亲们陆陆续续来到我的家中，聚在一起有50多人，远远看去黑压压一片，大家你一言，我一语，拉着一天的收获，有的站在树底下，有的坐在马扎上，有的抽着旱烟，有的喝着茶水，淳朴的乡情，浓得化不开的邻里情结，不图任何报酬的帮忙，在静静地等待着工作的开始……只听乃远大爷一声令下，大家陆续投入现场，那晚三架石夯同时作业，拥挤的人群，有的说着笑着叫着闹着场面巍然壮观。叫夯的乃远大爷，是我们三里五村的夯手，人长得身材魁梧不说，关键是嗓音洪亮，非常具有亲和力。号子由他叫起来也极具有煽动性和号召力，大家夯也打得特别卖力，夯歌他越唱得特别豪迈、高亢，自然不绝于耳……我的烧火的风箱在嘹亮的夯歌中拉得格外有力，年逾八旬的奶奶看到这激动人心的场面感动得眼里流出了泪水……

听那悦耳的夯歌，一声声，一句句是那样亲切悦耳……

 咿呀喂子哟，咿呀喂子哟

把这石碾哎抬起来，哎咳哎咳哟哟
个个力气大过牛啦，哎咳哎哟嗨哟

抬过头哎哟哟，砸个下窝哎咳哟哟

起先，还想生个娃子会好一些，但有了孩子那“火焰”也有重无轻，小家庭增不了欢悦。俩人曾分开生活过，睡觉也分两床，连吃饭也是你吃了我再做。就这样，依然掩饰不了那矛盾的冲突，遮不了“战争”的阴云。

庄稼人愚昧、封建。那些年，即使再合不来，也没有提出离婚的。若像城里人那样，愿离即离，想合即合，那会遭到人们的唾弃，唾沫能把他们淹死。所以，俩人就这样硬捆绑在一起，死受……

这会儿，像做梦一样，一切都平静了，终止了。然而，她却感到少有的困惑。天，不知不觉黑下来，像一块其大无比的黑布，裹住了大地。

“姥姥，咱们困吧？天冷，我给你暖脚好吗？”

这么一个小小的娃子，大冷的天，咋不说让姥姥给她暖脚，反倒要给姥姥暖脚呢？她咋会窥到姥爷姥姥之间生活的秘密和隐私呢？这是个聪明伶俐的乖孩子！定是闺女教给她的，她心里明白。

一股液汁，缓缓注入心房，似蜜。这霎，才真正感到身上冷得很。近几日，尽管

穿着比较单薄，但也就这么支撑着。

乡村，两口子，冷天睡觉，一般都是女给男暖脚，然而，她却让男人给暖脚，别看她比男人要大几岁。

冬夜，脚一凉就往他的怀中续，取他身上的暖。

可这阵子，那腿习惯性地伸了伸，又缩回来。除了外甥温热的身体，旁边什么都没有。她知道，再也没有那黑软的、微热的肚子，供她暖足了。眼前又浮出老伴的影子，心中顿时辛酸至极，泪，再也控制不住，像喷泉一样涌出。

她多想再看、听到他的容貌、言笑？即使现在他再打她，骂她一场，也会感到那么美好，在大脑中会分泌出一种幸福。此刻，心中平生有了愧疚，生出一种长长的思念。



秋阳弄光影

□韦良秀

秋日的阳光，是天空里最爽朗纯情的微笑。它温和而平静，不像春阳那么娇宠，不像夏阳那样激情，也不像冬阳那般苍凉。秋日的阳光，不再耀眼闪亮，多出的是一份丰厚的蕴藏。

秋阳，像个淘气的孩子，春天盼着它，夏天躲着它，可是一到秋天，谁都喜欢它。只有秋阳来了，大地才会穿上五颜六色的衣裳；只有秋阳来了，摇了一个夏天的扇子才会搁浅；只有秋阳来了，银装素裹的山川才会崭露头角。你看，红着脸的高粱翩翩起舞，咧着嘴的玉米随风欢唱，眯着眼的谷穗笑弯了腰。还有那苹果，擦满霜粉白里透红，晶莹透彻的葡萄欢聚一堂，串串山楂好似颗颗玛瑙缀满枝头。春华秋实处处金黄，果实累累五谷丰登，这不都是秋阳的功劳？

秋阳是成熟的，它不因青春韶华的远去而悲伤，也不因火一样的激情流失而懊恼，依然毫不倦怠地给大地以抚慰，给万物生灵以温情。像个温柔的妇人，没有了花容月貌，没有了爱的癫狂，有的是恒温地爱，有的是真实之情。它如清澈的泉水，走进人的眸子，静静地清洗着心灵的田园，让人透过一脉清纯看到一个真实的自己，让清纯的梵音在心底涓涓地流淌，让灵魂变得更加透明纯澈，无嗔无怒。

喜欢在没风的日子，躺在草儿泛黄的山坡上，享受秋日的阳光亲切清爽的抚爱。那时的天，蓝得透明，四周一片寂静，偶尔一声虫鸣或鸟叫穿过耳畔，也是带着阳光的味道，通透而清亮。懒懒地呼吸着被秋阳浸润过的清气，看白云在伸手可触的天空轻移莲步，是多么安逸的享受啊！深闭了眼睛，任阳光呼出的气息漫过额头、鼻梁、落在唇间，那说不出的温情，侵入体内，直让人感觉心神怡，感觉自己和太阳不可分割，心神合二为一的快感。沐浴在成熟的阳光里，我感到自己也被熏染了，思想更多了一份成熟的味道。就算在秋阳的怀抱里熟睡，连梦都会透射出一份清爽明丽。那斑斓的七彩，如桃红跃动的丝线，丝丝缕缕牵引起心底深处柔软的情愫，闪耀在金灿灿的秋光里。

尤其迷恋秋天傍晚的太阳，走在太阳光的底下，是那么得舒适，那么得明艳。身上感觉着秋季特有的干燥，头顶着秋季的艳阳，很容易让人回忆起秋季时光中的美好来。儿时，经常呼朋引伴骑着脚踏车在秋阳下，洒落得满路笑声不断。求学时，傍晚的秋阳暖暖地披在身上，与知心朋友在校园的林荫道上漫步，路上满是树叶间投下的点点光圈和两人轻轻的絮语。

感谢这深秋的暖阳，感谢岁月恩赐给我们的这种珍贵无比的心情，无论风生水起，暖阳好，一切都好。